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教师

(第二批) 考核公告

一、招聘岗位及考核方式

岗位编号	岗位名称	招聘计划	考核方式
04	法律教师	1	面试+试教
05	思政教育教师 A	1	面试+试教
06	思政教育教师 B	1	面试+试教

二、考核时间、地点

1. 考核时间：9月1日（星期三）9:00。

2. 考核地点：学校雷锋校区图书馆六楼第三会议室。

3. 注意事项。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参加考核。考核人员如有个人较为突出的教学科研成果，或获得过省市级及以上荣誉、奖励等，建议携带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1 份。9月1日 9:00 前未按时到达考核地点的考核人员视为自动弃权。

三、考核实施办法

1. 考核顺序。同一岗位内的考核顺序当天抽签决定。

2. 岗位考核方式。面试+试教。

3. 考核时间。面试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试教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4. 评分办法。面试、试教分别计分，满分均为 100 分。

5. 成绩合成。考核成绩=面试成绩×40%+试教成绩×6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考核合格分数线为 70 分（含），低于合格分数线的考生不进入体检程序。考核成绩即为考生的总成绩。

6. 成绩通知。考核成绩于考核完成后在学校官网公示。

四、疫情防控要求

1. 考核人员从学校东门（雷高路校门）入校，请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并出示居民身份证、如实填写并打印好的《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流行病学史调查问卷》，以及健康码、行程码、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报告（特定人员提供）、解除隔离证明（特定人员提供）。

2. 考核人员全程佩戴口罩，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做好自我防护。

五、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长沙市岳麓区正兴路 157 号

联系电话：0731- 85132001 谢老师

附件 1：2021 年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教师（第二批）考核环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附件 2：2021 年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教师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流行病学史调查问卷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

2021 年 8 月 28 日